

第 46 届世界技能大赛商品展示技术赛项

湖北省选拔赛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

为进一步做好第 46 届世界技能大赛商品展示技术赛项湖北省选拔赛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工作，保障赛事选手和相关人员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竞赛秩序，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科学精准防控工作的实施意见》（鄂办发[2020]7 号）文件要求，结合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赛项应急机构与职责

学校成立赛项突发疫情防控应急办公室（以下简称“赛项应急办”），分管校长任主任，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担任副主任。

主任：龚 谦

副主任：李 丹、孙 霖、何志武、黄朝晖、邓桂兵、王声军、陈亚晖、段晓春

成 员：李胜林、刘宏伟、汪帆、李少文喆

主要职责：在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战时指挥部）的领导下，对第 46 届世界技能大赛商品展示技术赛项湖北省选拔赛期间的突发疫情，及时、有序、高效地做出相应的处理，坚持“早预防、早发现、早报告、早救治”的原则，全力投入事件的处理工作，形成校内的联防联控，维护竞赛秩序，确保师生安全、校园稳定。

二、疫情发生时应急处置程序

裁判、选手、工作人员（以下简称相关人员）居家出现发热等症状的，要立即报告属地社区（村），同时报告赛项应急办联络员李少文哲，及时就医，严禁进入校园。

如相关人员在比赛时或晨午晚检时发现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立即启动校园疫情防控一级预案，按照国家和地方卫生部门

制定的疫情发生处置流程，及时管控、上报赛项、卫生、教育主管部门，所有工作务必在当地疾控部门、专业医务工作者的指导下开展，及时隔离感染者和密切接触者，查询活动轨迹，封闭相关竞赛、活动区域，提升心理辅导等级，以上工作不得在无指导下自行处理。

1. 病例发现及送诊（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保卫处、后勤集团、资产处、人事处、学工处、艺术设计学院、赛项应急办、校医务室）

(1) 竞赛期间，相关人员中出现发热、咳嗽、乏力、胸闷等，体温检测 $\geq 37.3^{\circ}\text{C}$ ，不得隐瞒。应迅速送入临时等候区或隔离区等候，由校医务室进行复检，确认体温超标的，指定专人及时送至定点医院就诊，具体如下：

相关人员自己主动发现者按下列程序报告→赛项联络人李少文哲→赛项突发疫情防控应急办公室李胜林→送入临时等候区或隔离区→校医务室复检后体温异常→学校应急办李丹→应急车辆送武汉市三医院（司机、发热学生所在院校教师）→武汉市荣军医院发热门诊。

(2) 学校配备专用车辆（面包车鄂 A68670）作为送诊就医车辆（司机：严俊，电话：13886018499），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送医车辆做前后隔断处理，提前做好防护措施（隔离衣/防护服、帽子、护目镜、N95 口罩、手套等），除司机外，由 1 名医护人员陪同前往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就诊。陪同人员需做好必要防护措施，乘车时务必保持一定间隔。

(3) 诊断结果为确诊或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的，除按规定隔离和治疗外，陪同就诊的人员需立即隔离观察，送诊车辆须进行严格消杀。

(4) 诊断结果未明确但无需住院治疗的，须统一安排至学校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后勤集团陈亚晖）进行集中医学观察。

(5) 诊断结果为非新冠肺炎患者的，由各院校领队接回。

2、发现确诊病例后校园管控升级（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后勤集团、保卫处、学工处、资产处、艺术设计学院）

(1) 2小时内进行网络直报，立即向属地卫生（疾控）部（洪山区）和上级主管部门（省教育厅综治处）报告。（资产处王声军、应急办李丹）

(2) 协助地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依据国家最新公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追踪密切接触者，掌握患者近14天内行程与活动轨迹，并在其指导下，分类处置。（资产处王声军、校医务室）

(3) 增加校内隔离医学观察区房间数量，与患者有密切接触的人员需进入临时隔离医学观察区进行观察。（后勤集团陈亚晖、资产处王声军、人事处孙霖、学工处黄朝晖、赛项应急办李胜林）

(4) 准确掌握患者在竞赛期间的活动轨迹，封闭其出入的赛场、电梯等场所区域，并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要求，严格执行相关区域的全面消杀工作。（人事处孙霖、学工处黄朝晖、后勤集团陈亚晖、资产处王声军、赛项应急办李胜林）

(5) 学校严格禁止各类人群聚集性活动，停止使用厢式电梯和公共餐厅。（保卫处段晓春、后勤集团陈亚晖）

(6) 非密切接触人员，原则上原地居家自行隔离观察，严控校园内人员流动。做好与相关人员的紧密联系，发现发热、呼吸道感染等症状，应及时做好应急处置。（应急办李丹、保卫处段晓春、后勤集团陈亚晖、赛项应急办李胜林）

三、疫情发生后的联防联控

1. 校园一旦发生疫情，学校与洪山区疾控部门、湖北省荣军医院、省人社厅等相关部门须第一时间构建联防联控机制，学校在疾控部门、省人社厅指导下对学校相关工作给予全面专业指导，学校所有工作应在指导下开展。（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李丹、资产处王声军、

校医务室、赛项应急办李胜林)

2. 稳定相关人员思想，参照“心理辅导方案”，做好心理辅导。及时通报准确信息，关注网络舆情发展。（责任单位：宣传部何志武、人事处孙林、教务处邓桂兵、学工处黄朝晖、赛项应急办李胜林）
3. 加强舆情监测，发现重大舆情第一时间上报赛项应急办及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并协同有关部门，跟进处理。（责任单位：宣传部何志武、人事处孙林、教务处邓桂兵、学工处黄朝晖、保卫处段晓春、赛项应急办李胜林）
4. 密切关注疫情防控的形势发展变化，利用校内媒体和官方渠道，及时宣传疫情防控的注意事项、辟谣信息和重大舆情信息等，强化校内舆情监测与引导。（责任单位：宣传部何志武、赛项应急办李胜林）

四、应急响应相关要求

1. 学校保持与省人社厅、定点医院、辖区派出所、相关部门建立良好的联防联控机制，在辖区疾控中心、定点医院等专业部门的指导下，确保学校赛项应急处置工作科学、规范、及时、有效。（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资产处、校医务室、城市建设学院）
2. 保证赛项参与人员知晓应急预案，掌握应急处理流程，熟悉突发疫情时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遇急不慌。备足防控物资，医务人员、应急司机保持良好状态，交通车等原地待命。按照“心理辅导方案”，做好心理辅导，稳定思想。（责任单位：学工处、人事处、党委宣传部、后勤集团、保卫处、城市建设学院）
3. 依法依规科学防控，关注舆情，准确掌握各有关信息。加强全网疫情专题舆情监测，发现重大舆情第一时间上报赛项应急办、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分析、统一口径、跟进处理。（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

4. 密切关注疫情防控形势发展变化，利用校内媒体和官方渠道，及时宣传疫情防控最新进展，不造谣、不传谣、不信谣，统筹做好赛项疫情防控工作。（责任单位：赛项应急办、城市建设学院）

五、应急情况联系方式

24 小时值班干部电话：027-87174582

校医务室电话：15387167053（联系人：宋明娥 13317103329）

校应急办电话：027-87174587（联系人：胡涛）

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电话：027-87753006

湖北省荣军医院门诊咨询电话：18627768491（联系人：袁添）

赛项联系电话：18627039509（联系人：李少文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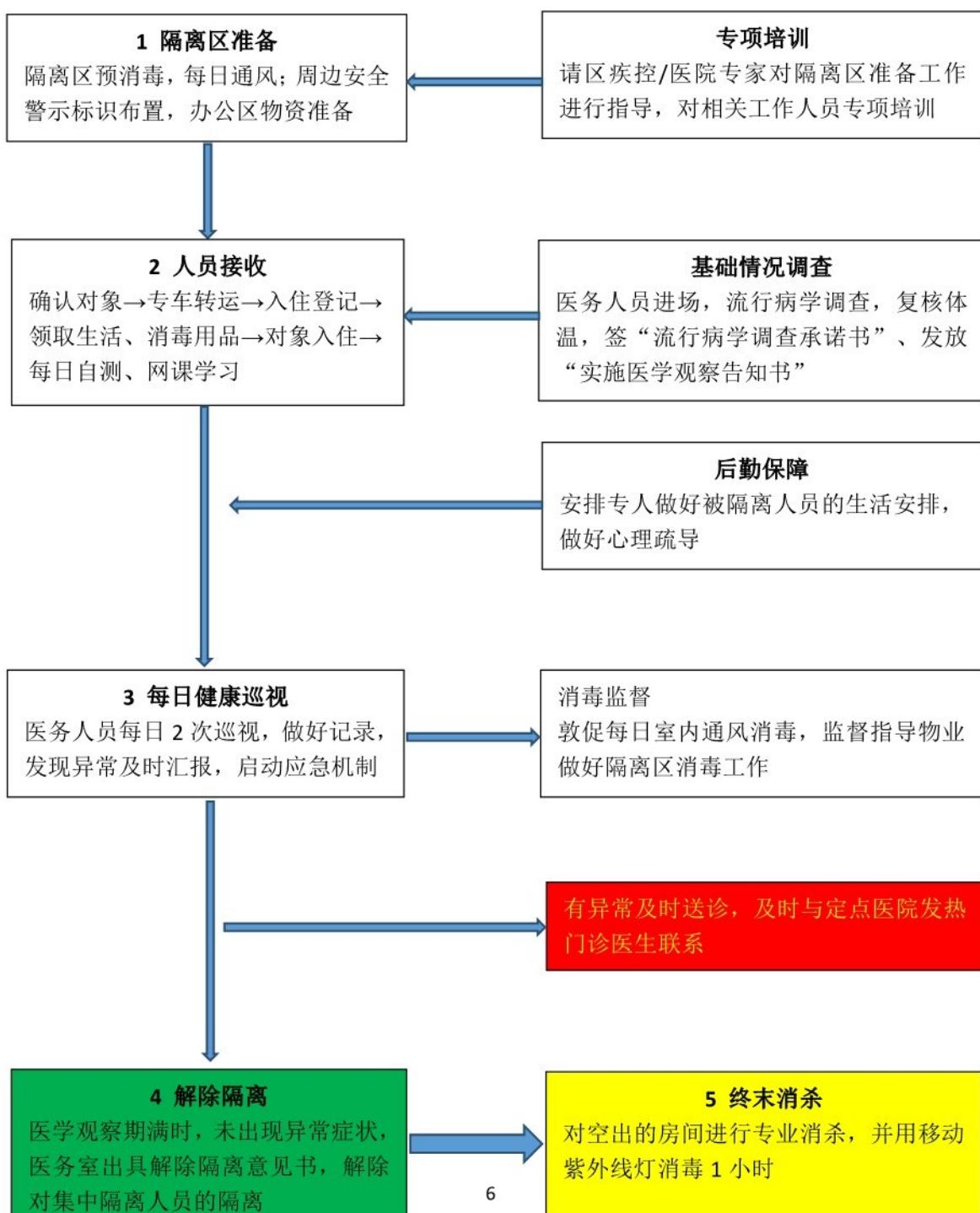


附件：相关人员发热应急处置流程

附件：

相关人员发热应急处置流程

1.集中隔离区工作流程图



2.疫情期间有关人员校内就医流程图

